股票代码：600478　　股票简称：科力远　　编号：临 2017－038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即 2016 年 7 月 18 日至 2017 年 7 月 17 日有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已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尚未结束。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拟提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18 年 7 月 16 日），除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在延长期限内继续有效。

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5 日